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出席國際會議）

參加「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
APAARI 執行委員會會議暨 APCoAB 指
導委員會會議」

服務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

姓名職稱：所長 劉大江

派赴國家：泰國

出國期間：98 年 1 月 28 日至 1 月 31 日

報告日期：98 年 4 月 29 日

摘要

「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Asia-Pacific Association of Agricultural Research Institutions, APAARI) 為亞太地區大型且重要之農業機構聯盟，我國為 2007-2008 執行委員會委員，在 2008 年的大會中承諾於 2009 年主辦相關會議與訓練班，因此受邀出席於 2009 年 1 月 28-31 日在泰國曼谷舉行的執行委員會會議，以確定會議與訓練班的執行細節。

會議確定於 2009 年 10 月在台灣舉行 APAARI 下屆執行委員會會議與「亞太農業生物技術論壇」(Asia-Pacific Consortium on Agricultural biotechnology, APCoAB，為 APAARI 附屬機構) 指導委員會會議，以及 APCoAB 的專家會議 (Expert Consultation)，並依我方建議，確定主題為「生物肥料與生物農藥 (Biofertilizers and Biopesticides)」，此外我方同意在 2009 年 5 月主辦訓練課程，主題為「蔬果農藥殘毒快速生物檢驗法 (Rapid Bioassay of Pesticide Residues on Fruits and Vegetables for Market Inspection and Farm Education)」，在會議中同時確認我國在辦理這些活動時，依往例提供經費及其他行政細節，且不承諾額外與例外的支援。

「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的組織與財務結構健全，活動力強，與其他國際農業研究機構、區域性能業組織及聯合國糧農組織外圍單位有密切聯繫，值得我國積極參與，以為開展國際關係的管道。又「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重視農業生物技術，其多數會員與副會員的農業研究水準不如台灣，也值得台灣思考與規畫如何拓展在農業研究方面的國際合作。

台灣應積極培養會議人才，以相同的人選持續參加國際農業組織會議及相關活動，瞭解眾多國際農業組織間的關係，建立良好人脈，易於開展關係，獲得最大的效果。培養之會議人才除應具專業及語言能力外，其年齡以 45-50 歲間為宜，如果農委會及所屬機構之適宜人力不足，可向大學求才。

目 次

壹、目的	1
貳、行程	1
參、會議議程	2
肆、參加會議人員	3
伍、兩項會議主要結論	4
陸、心得與建議事項	5

壹、目的

「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Asia-Pacific Association of Agricultural Research Institutions, 以下簡稱 APAARI) 的總部設於泰國曼谷，宗旨為促進亞太地區農業試驗機構的發展，降低糧食不足、貧窮等問題，同時達到保護環境與永續經營的目標。APAARI 目前有正式會員 19 個，副會員 18 個。臺灣以 COA- Taipei 為名，是正式會員，並曾於 2007-2009 擔任執行委員會 (Executive Committee) 委員。

在 APAARI 之下設有「亞太農業生物技術論壇」(Asia-Pacific Consortium on Agricultural biotechnology, 以下簡稱 APCoAB)，藉由農業生物技術之進步，促進農業發展。APCoAB 設有指導委員會 (Steering Committee)，我國目前亦非委員。

APAARI 於 2008 年 10 月在日本筑波舉行第 10 屆會員大會，當時我國仍為執行委員會委員，在會中承諾於今 (2009) 年 10 月主辦 APAARI 執行委員會會議，及 APCoAB 之專家會議 (Expert Consultation)，並考慮辦理一項訓練課程，因此應邀派遣代表出席會議，就會議與訓練課程之相關細節進行確認，此亦為本次出國參加會議之主要目的。

貳、行程

日 期	行程/工作內容
95 年 1 月 28 日	台北至泰國曼谷 (去程) 出席 APAARI 執行委員會議預備會議
95 年 1 月 29 日	出席 APAARI 執行委員會議 (泰國曼谷 Rama Gardens Hotel)
95 年 1 月 30 日	出席 APCoAB 指導委員會議 (泰國曼谷 Rama Gardens Hotel)
95 年 1 月 31 日	泰國曼谷至台北 (回程)

參、會議議程

一、APAARI 執行委員會議 (98 年 1 月 29 日)

10:00-10:10	Welcome Remarks	Dr. Raj Paroda, Executive Secretary, APAARI
10:10-10:20	Chairman's Address	Dr. Abd. Shukor Abd. Rahman
10:20-11:00	An Update on APARRI Activities	Dr. Raj Paroda
11:00-11:20	Tea/Coffee	
11:20-12:30	Discussion on Work Plan and Budget for 2009	
12:30-13:00	Paradigm Shift through Innovative Systems Approach	Dr. Raghunath Ghodake
13:00-14:30	Lunch	
14:30-15:00	Audited Accounts for January-December 2008	Mr. P. K. Saha
15:00-15:30	Membership and Payment Status	Dr. Raj Paroda
15:30-16:10	Tea/Coffee	
16:10-16:40	Any Other Matter 1. Representation of NAARAP on the Executive Committee 2. Composition of the Steering Committee of APCoAB and APARIS 3. Discussion on "Tsukuba Declaration on Climate Change" - Possible Follow UP	
16:40-17:20	Secretarial Matters	
17:20-17:30	Concluding Remarks and Closing of the Meeting	Dr. Abd. Shukor Abd. Rahman

二、APCoAB 指導委員會議 (98 年 1 月 30 日 10:00-17:00)

1. Welcome Address by the Chairman Dr. Abd. Shudor Abd. Rahman
2. A Brief on Action Taken Report Dr. Raj Paroda
3. Progress August 2008 – January 2009 Dr. J. L. Karihaloo
4. Work Plan for 2009 Dr. J. L. Karihaloo
5. Audited Accounts Dr. J. L. Karihaloo
6. General Discussion and Suggestions of Members
7. Any Other Business
8. Closing the Meeting

肆、參加會議人員

一、出席 APARRI 執行委員會之委員 (11 位委員中有 6 位出席)

1. Dr. Abd. Shukor Bin Abd. Rahman：馬來西亞農業研究所 (MARDI) 所長，執行委員會主席。
2. Dr. Robert Zeigler：國際稻米研究所所長 (菲律賓)。
3. Dr. Raghunath Ghodake：巴布紐幾內亞國家農業研究所所長，執行委員會前任主席。
4. Mr. Raul Montemayer：菲律賓代表。
5. Mr. Somchai Charnnarongkul：泰國農業部主任秘書。
6. Dr. Raj Paroda：APAARI 執行秘書。

二、出席 APCoAB 指導委員會之委員 (10 位委員中有 5 位出席)

1. Dr. Abd. Shukor Bin Abd. Rahman：馬來西亞農業研究所 (MARDI) 所長，APAARI 執行委員會主席。
2. Dr. Raghunath Ghodake：巴布紐幾內亞國家農業研究所所長，APAARI 執行委員會前任主席。
3. Mr. Raul Montemayer：菲律賓代表。
4. Dr. Malcolm Hazelman：FAO 亞太區資深專家。
5. Dr. Raj Paroda：APAARI 執行秘書。

三、列席人員：

1. Dr. Anil K. Bawa：印度農業研究委員會首席研究員。
2. Mr. Nathaniel Don Marquez：亞洲農地改革與農村發展 NGO 聯盟執行長(菲律賓)。
3. Dr. J. L. Karihallo：APAARI 工作人員。
4. Mr. P. K. Saha：APAARI 工作人員。

5. Dr. Dah-Jiang Liu (劉大江)：農委會農業試驗所所長。

伍、兩項會議主要結論

1. 確認 2009 年工作計畫，包括出版品、會議、網站、與其他國際農業組織之合作等。
2. 財務報告：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APAARI 之現金結餘約為 101 萬美元，財務狀況頗佳。
3. 確認 APCoAB 指導委員會委員名單。
4. 討論與修正 2008 年大會「筑波宣言－全球氣候變遷 (Tsukuba Declaration on Climate Change)」。
5. 辦理下屆執行委員會會議：確定於 2009 年 10 月最後一週在台灣舉行 APAARI 執行委員會會議，台灣不負擔參加人員之機票與食宿，但負責會議行政費用。
6. 確定於 2009 年 10 月最後一週在台灣舉行 APCoAB 指導委員會會議，台灣不負擔參加人員之機票與食宿，但負責會議行政費用。
7. 確定於 2009 年 10 月最後一週在台灣舉行 APCoAB 專家會議 (Expert Consultation)，經爭取主題為「生物肥料與生物農藥 (Biofertilizers and Biopesticides)」；台灣負擔 10 位 NARS (National Agricultural Research Systems) 領導人的機票與食宿，以及會議行政費用，但不提供生活津貼。
8. 於 2009 年 5-6 月在台灣舉行一項訓練課程，主題為「蔬果農藥殘毒快速生物檢驗法 (Rapid Bioassay of Pesticide Residues on Fruits and Vegetables for Market Inspection and Farm Education)」，APPARI 與 APCoAB 同意與亞太糧食肥料與技術中心 (FFTC) 共同辦理，並得以推薦至多 10 位學員參加。台灣不負擔學員機票，但負責其食宿與訓練行政費用。

9. APAARI 出版「農業成功小故事集」，由於我國建議出版「農業安全」成功故事，並由台灣專家執筆因此希望台灣提供 5 千美元。我方代表已予婉拒，並獲得諒解，主要原因為我國同意對 APAARI 提供為期三年、每年 3 萬 5 千美元的經費支援，目前僅為第一年的開始，應視執行狀況及效果，於日後再予討論。

陸、心得與建議事項

- 一、「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係聯合國糧農組織管轄下的區域組織之一，為亞太地區大型且重要之農業機構聯盟，其成員多係國際性農業研究機構或聯合國外圍單位。我國為正式會員，得以與聯合國糧農組織外圍單位建立聯繫管道，與國際農業研究接軌，提升台灣之國際能見度，值得積極參與其各項活動。
- 二、「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之執行秘書 (Dr. Raj Paroda) 與工作人員 (Dr. J. L. Karihallo 與 Mr. P. K. Saha) 之工作能力與企圖心頗強，因此「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有豐富之活動內容、繼續擴展的潛力，其財務狀況亦頗理想，不容輕忽其未來發展實力。其執行秘書將於 2009 年底卸職，目前正在遴選繼任人選中。
- 三、「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很希望邀請中國加入 (回復會籍)，但中國迄未加入；又日本與韓國均為亞太地區大國與農業先進國家，雖然韓國已爭取主辦下屆大會，但兩國對「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並無固定經費支援，目前尚不能瞭解其原因。
- 四、我國因承諾每年捐助 3 萬 5 千美元，為期三年，且因農業研究水準在亞太地區居於領先地位，因此頗受 APAARI 主席、工作人員及部份執行委員之重視，在會議中多次感謝台灣的贊助與其他協助。主席 Dr. Abd. Shukor Bin Abd. Rahman (馬來西亞農業研究所 MARDI 所長)、Dr. Raghunath Ghodake (巴布紐幾內亞國家農業研究所所長) 及 Dr. Robert Zeigler (國際稻米研究所所長) 即私下表達希望與台灣建立或加強農業技術交流與合作的意願。

- 五、確定台灣在 2009 年 10 月辦理 APAARI 執行委員會議、APCoAB 指導委員會議與 APCoAB 專家會議，並在 2009 年 5 月主辦訓練課程，有助於繼續提高台灣在「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的重要地位。
- 六、「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對農業生物技術極為重視，但並不偏重基因轉殖作物之開發；又衡量「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的會員與副會員組成，多數的農業研究水準不如台灣，因此台灣如何拓展在農業研究方面的國際合作，值得深入思考與規畫。
- 七、全世界有很多國際農業研究機構、區域性農業組織、糧農組織外圍單位等，彼此間常有相當長久與深入的關係，我國應設法增多與加強與這些機構的實質聯繫，對提升台灣的國際地位與能見度應該有很大的幫助。
- 八、台灣應積極爭取參加國際農業（組織）會議，但基於國際農業組織繁多與其間複雜的關係，應該培養會議人才，以相同的人選持續參加會議及相關活動，方能建立人脈，開展關係。培養之會議人才除應具專業及語言能力外，其年齡以 45-50 歲間為宜，如果農委會及所屬機構之適宜人力不足，應向大學求才，才能獲得最大的效果。